**杭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杭州市财政局**

**文件**

杭科协〔2017〕34号

杭财教会〔2017〕121号

**杭州市科协 杭州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2017年杭州市第二批科普工作项目经费**

**的通知**

市属学会（协会、研究会），市属企业科协,各区、县（市）科协，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西湖风景名胜区科协，各有关单位：

根据《杭州市科普经费管理暂行办法》（杭财行〔2000〕525号、杭科协〔2000〕61号）和《杭州市科协科普和学术项目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杭科协〔2015〕5号）、《杭州市科协关于申报2017年度科普项目的通知》（杭科协〔2016〕37号）有关要求，通过有关单位申报、业务初审、专家复审，经市科协主席办公会研究审核, 并在市科协网站公示，确定2017年杭州市第二批科普工作项目21项,共计经费89万元（见附件1）。现将项目下达给你们，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承接。市级科普工作项目由杭州市科协主管，由承接单位组织实施。市科协对项目的进展和完成情况进行跟踪和管理，市财政局对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二、签订协议。各承接项目的单位需填写《2017年杭州市科普工作项目协议书》一式三份（见附件2），于7月25日前，将《协议书》、发票一并报送杭州市科协科普部，并同时上报《协议书》电子版（下载网站http://www.hkx.org.cn/）。

三、项目要求。凡市科协资助的科普工作项目形成的书籍、挂图、视频等成果，应在明显位置标注“杭州市科协科普专项资助”字样，并提供设计原稿（电子稿），作为市科协公益宣传使用；科普活动项目 ，应在活动现场有关材料中明确“杭州市科协主办（协办或支持）单位。

四、资金拨付。科普工作项目（详见附件1）由市本级列支2017年度“2060702科普活动”科目。

（一）科普工作项目实行一次性拨付。

（二）科普资源制作类项目，等项目初步制作完毕，经市科协审核后，再付款。

（三）对项目下达的经费，各承接单位要专款专用，建立独立明细备查账，并明确项目负责人。

五、绩效反馈。承接单位在项目下达后，认真组织实施，及时完成科普工作项目，于2017年10月20日前反馈项目完成情况（总结、活动照片），市科协根据项目完成情况进行抽查验收。

附件：1.2017年杭州市第二批科普工作项目表

2.2017年杭州市第二批科普工作项目协议书

3.2017年杭州市第二批科普工作项目绩效反馈表

杭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杭州市财政局

2017年7月12日

（联系人：杨丹芳、陆敏霞，联系电话：85157165、85061160；电子邮箱：562753804@qq.com；邮寄地址：杭州市延安路499号1317办公室）

附件1

**2017年杭州市第二批科普工作项目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类型 |  项目名称 | 承接单位 | 项目经费（万元） |
| 1 | **农****村****科****普****66万** | “科普惠农”系列培训、服务活动 | 杭州萧山九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5 |
| 2 | 杭州正德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3 |
| 3 | 杭州鸿越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3 |
| 4 | 杭州仁益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3 |
| 5 | 富阳市互利粮油专业合作社 | 5 |
| 6 | 杭州富阳逸兰湾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3 |
| 7 | 桐庐恒信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5 |
| 8 | 桐庐翌鑫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4 |
| 9 | 建德市大同蚕桑专业合作社 | 3 |
| 10 | 建德市天羽茶业有限公司 | 3 |
| 11 | 浙江瑞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4 |
| 12 | 杭州千岛湖金紫尖铁皮石斛有限公司 | 3 |
| 13 | 杭州中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3 |
| 14 | 临安锦昌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4.5 |
| 15 | 建德市红姬草莓科普服务站建设 | 建德市红姬草莓专业合作社 | 6.5 |
| 16 | 花农花卉科学素质提升培训 | 杭州市江干区花卉行业协会 | 5 |
| 17 | “吾水共治”全民治水圆桌会 | 杭州市生态文化协会 | 3 |
| 18 | 青少年科普23万 | 走进生物科学，揭示生命真谛—生命科学青少年科普实践活动 | 浙江理工大学 | 4 |
| 19 | 大型公益科普教育实验项目 | 浙江都市快报控股有限公司 | 3 |
| 20 | 韩博士-少儿科教杭州行活动 | 杭州泛文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 6 |
| 21 | 谷雨科学语音课堂  | 杭州市上城区谷雨科学文化传播中心 | 10 |
|  合计 | 89 |

附件2

编号：2017—

2017年杭州市第二批科普工作项目

**协 议 书**

 项目名称：

主管单位： 杭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承接单位：

杭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7年7月制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承接单位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一、项目主要内容、目标、预期成效（可另加附页） |
| 二、项目考核指标 |
| 三、项目实施计划 |

|  |
| --- |
|  四、经费预算及来源 **经费总预算 万，其中：****1.申请杭州市科协经费** 万元**2.配套经费** 万元包括： 其他拨款 万元（来源： ）单位自筹 万元其他 万元 |
|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表 单位：万元** |
| **类别** | **支出内容** | **支出内容明细** | **金额** | **测算依据和说明** |
| **申请杭州市科协经费** | 科普资料费 | 图书资料 |  | 数量： 单价：  |
| 音像资料 |  | 数量： 单价：  |
| 宣传资料 |  | 数量： 单价：  |
| 科普活动费 | 培训讲课费 |  | 师资费： 场地费： 教材费： |
| 展览展示费 |  | 交通费： 场地费： 差旅费：劳务费: |
| 新技术新品种推广费 |  | 技术人员劳务费： 场地费：…… |
| 其他 |  |  |  |
|  |  |  |
| **配套经费**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五、共同条款

 １.被确立为杭州市科普工作项目的实施承接单位,科普活动类项目应在活动现场和在有关材料中明确“杭州市科协为主办（协办或支持）单位”；科普资源项目应在明显位置注明是“杭州市科协科普专项资助”，并向市科协提供实物和电子版数据材料；编写科普著作应把杭州市科协列为编写组织单位或组织编写单位之一。凡资助的科普资源开发项目，其版权归双方所有，用于非赢利目的公益活动。

２.本项目书在执行过程中如需修改原内容，须经市科协与实施承接单位双方共同商定。

３.项目工作经费由市科协拨给项目承接单位，承接单位要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使用。主管单位对经费使用情况跟踪监督。

４.在项目实施中，按协议规定的内容认真组织实施，及时向市科协报送项目实施过程工作信息，提交项目中期评估，完成绩效总结报告、项目经费决算和体现项目成果、绩效的有关材料、实物，并按规定组织验收。

５.因主观原因致使计划无法执行或项目未完成，市科协有权提出终止协议，并视实际情况追回全部或部分经费。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分别存市科协二份、承接单位一份。

六、协议签约各方

甲方：杭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乙方：

单位分管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

电话： 电话：

杭州市科学技术协会（章） 单位 （章）

2017年 月 日 2017年 月 日

附件3

**2017年杭州市第二批科普工作项目绩效反馈表**

单位(盖章)

|  |  |
| --- | --- |
| **科普工作项目题目** |  |
| 项目联系人 |  | 电 话 |  |
| 项目达到目标 |
| 对项目实施情况，所取得的绩效进行总结(社会、经济效益)，提出自评结论（提供活动照片，项目形成的科普资源数据包，实物材料等）(可附后页) |
| 项目经费开支决算明细 |
| **类别** | **支出内容** | **支出内容明细** | **金额** | **测算依据和说明** |
| **申请杭州市科协经费** | 科普资料费 | 图书资料 |  | 数量： 单价：  |
| 音像资料 |  | 数量： 单价：  |
| 宣传资料 |  | 数量： 单价：  |
| 科普活动费 | 培训讲课费 |  | 师资费： 场地费： 教材费： |
| 展览展示费 |  | 交通费： 场地费： 差旅费：劳务费: |
| 新技术新品种推广费 |  | 技术人员劳务费： 场地费：…… |
| 其他 |  |  |  |
|  |  |  |
| **配套经费**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抄送：浙江省科协。

杭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2017年7月12 日印发